

<<会展法概论>>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会展法概论>>

13位ISBN编号：9787040151886

10位ISBN编号：704015188X

出版时间：2004-8

出版时间：高等教育出版社

作者：朱余桂 编

页数：224

字数：35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会展法概论>>

前言

会展业集商品展示、商贸交易和经济技术合作为一体，并兼具信息咨询、投资融资、商务服务等配套功能，以其超常的关联影响和经济带动作用，成为近年来经济发展的热点。

会展在促进贸易往来、技术交流、信息沟通、经济合作、人员互动和文化交流等方面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成为21世纪的朝阳产业。

进入新世纪后，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的阶段，高新技术的发展、信息产业的发展 and 国内外贸易的扩大都对会展业的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会展业面临着新的发展机遇。

进入知识经济时代，国际经济竞争的制胜筹码已经不再是一国所拥有的自然资源、资金或一般意义上的劳动力，而是人才资源的数量、质量和实际发挥出的能量。

改革开放二十多年来，我国的会展业虽然发展比较快，但是起步较晚，与会展业发达的国家相比差距还很大。

事实上，这种差距归根到底在于会展业专业人才的数量与素质的差距。

业内人士已提出：制约我国会展业发展的瓶颈是“人才”。

没有一大批精通业务的专业人员，中国会展业要赶超世界水平是很困难的。

正是基于此，高等教育出版社组织编写的这套“五年制高等职业教育会展专业教材”，适应了当前会展教育的当务之急，适应了会展教育迅速发展的需求，对会展教育的发展无疑将起到“助推器”的作用。

当然，任何事物都有一个从不成熟、不完善到逐步成熟、逐步完善的发展过程，会展教材的编写也不例外。

应该说，这项工作还刚起步，要达到成熟与完善，还有很长的路要走，有很多的东西需要去深入调查与研究。

作者通过编写本套系列教材正开始进行有益的探索，希望这种探索能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为推动我国会展教育事业的发展作出一份贡献。

<<会展法概论>>

内容概要

本书是会展专业系列教材之一，是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推荐教材。

本书共分11章，主要内容包括：导论，会展民事法律制度，会展合同法律制度，会展知识产权法律制度，会展经济法律制度概述，会展主体法律制度，会展运行法律制度，会展管理法律制度，会展调控法，会展法律制度与WTO，会展仲裁与诉讼法律制度，会展法律责任等。

书后还附有主要会展法律、法规。

本书除了可作为职业教育会展、旅游专业教材外，还可作为高等院校教材，以及从业人员参考用书和岗位培训用书。

<<会展法概论>>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导论 第一节 会展法的概念和调整对象 第二节 会展法律关系 第三节 会展法的法律适用 第四节 我国会展法的发展现状及依法治国 第五节 会展法律制度概述第二章 会展民事法律制度 第一节 民法的概念 第二节 会展民事法律关系 第三节 会展民事法律行为 第四节 会展民事公证与代理制度 第五节 其他会展民事法律行为第三章 会展合同法律制度 第一节 会展合同概述 第二节 会展合同的订立和效力 第三节 会展合同的担保、履行和抗辩 第四节 会展合同的转让、变更、解除和终止 第五节 会展合同的违约责任第四章 会展知识产权法律制度 第一节 知识产权概述 第二节 知识产权法概述 第三节 著作权 第四节 专利权 第五节 商标权 第六节 其他会展知识产权第五章 会展经济法律制度概述 第一节 会展经济法律制度总论 第二节 会展经济法的主体制度第六章 会展主体法律制度 第一节 会展企业法律制度 第二节 私营企业法律制度 第三节 外商投资企业法律制度 第四节 公司法律制度 第五节 会展经济管理主体法律制度第七章 会展运行法律制度 第一节 市场规制法律制度 第二节 竞争法律制度 第三节 反不正当竞争法 第四节 反垄断法 第五节 产品质量法概述 第六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制度 第七节 广告法第八章 会展管理法律制度 第一节 立项 第二节 申报 第三节 审批 第四节 展后法律问题的应对和处理第九章 会展调控法 第一节 会展调控法律制度 第二节 会展财政和税收法律制度 第三节 会展金融和贸易法律制度 第四节 会展运输和保险法律制度 第五节 其他会展调控制度第十章 会展法律制度与WTO 第一节 世界贸易组织 第二节 世界贸易组织的基本法律原则 第三节 商务会展法律制度第十一章 会展仲裁与诉讼法律制度 第一节 会展仲裁制度 第二节 仲裁适用范围和效力 第三节 仲裁申请书 第四节 会展诉讼法律制度第十二章 会展法律责任 第一节 民事法律责任制度 第二节 行政法律责任制度 第三节 刑事法律责任制度附录 主要会展法律、法规主要参考书目

<<会展法概论>>

章节摘录

(一) 法是国家意志的体现从人们对法的认识过程来看, 法的第一层次的本质是: 法是国家意志的体现。

任何国家政权都是由一定阶级掌握的。

在阶级社会里, 国家意志就是掌握国家政权的统治阶级的意志, 在已经消灭了剥削阶级的社会里, 那里的国家意志就是掌握国家政权的、以广大人民为共同意志。

从此意义上讲, 统治阶级意志、掌握国家政权的阶级的意志、国家意志三者含义是相当的。

同时, 统治阶级的意志和他的阶级利益又是不可分的。

因此, 法要调整各种社会关系, 实质上即调整各种利益关系。

法是在维护统治阶级作为一个整体的、长远的、根本的利益的前提下调整各种社会关系或利益关系的。

(二) 物质生活条件是最终决定会展法的决定因素法的第一层次的本质是意志, 但这绝不是说法是以这种意志为基础的, 更不是说这种意志创造了社会经济关系。

马克思和恩格斯认为, 法所代表的统治阶级的意志的内容是由这一阶级的物质生活条件所决定的。

因而, 法是建立在一定社会的经济基础之上的一个上层建筑。

法的第二层次的本质表明统治阶级意志不是凭空产生的, 它是一定经济关系或物质利益关系的集中体现, 并反过来维护和发展这些关系。

法所体现的统治阶级意志的内容由其物质生活条件所决定, 意味着任何统治者在立法时都应注意现实的经济条件以及相应的经济规律, 也意味着法的发展必然会随着经济条件的发展而变化。

(三) 经济以外的因素对会展法的影响法的第二层次的本质, 即物质生活条件、经济条件, 指的是对法的第一层次的本质, 即阶级意志的内容具有决定作用的因素。

但阶级意志的内容还要受到经济以外的各种因素的不同程度的影响。

法和这些因素在由经济因素起决定作用的条件下相互作用。

经济以外的各种因素, 其范围是很广泛的, 主要包括政治、思想、道德、文化、历史传统、民族、宗教、习惯等等。

此外, 从一个更广泛的意义上讲, 还应包括人口、地理环境、科学技术、本国历史上的和外国法律等知识。

四、会展法体系法律体系主要是指由本国各部门法和国际惯例组成的统一整体, 包括会展法律关系发生、变更和终止的许多部门法律法规在内的集合。

会展法体系主要是指由本国各部门法和包括国际条约、国际习惯在内所构成的整体。

如本书将在以后的各章提及的基本法律理论、民事法律、商事法律、市场管理制度、合同制度、知识产权制度、会展企业的运行和管理制度、wTO有关规则和国际惯例等, 所有这些构成了会展法的有机整体。

而且, 这些理论不断发展, 也为会展法学的发展和不断完善打下了坚实的理论基础。

<<会展法概论>>

编辑推荐

《会展法概论》：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推荐教材，五年制高等职业教育会展专业教学用书。

<<会展法概论>>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